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波动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务必充分了解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说明

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于2026年7月1日、2026年7月2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进行了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了书面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

司股票；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本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波动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务必充分了解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2、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3、公司于2026年6月27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公司收到政府补助27,287,916.00元，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9.47%，预计将增加公司2026年度利润总额27,287,916.00元。前述数据未经审计，最终的会计处理及对公司损益的影响以年度审计机构审计结果为准。

4、公司计划于2026年8月27日披露《2026年半年度报告》，目前公司正在进行半年度财务核算。如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业绩预告相关情形，公司将按照规定及时披露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5、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官方公告，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三日